

东莞海逸豪庭 D2 期住宅发展项目（御峰）（D2c）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9 月 29 日，东莞冠亚环岗湖商住区建造有限公司根据东莞海逸豪庭 D2 期住宅发展项目（御峰）（D2c）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莞海逸豪庭 D2 期住宅发展项目（御峰）（D2c）是由东莞冠亚环岗湖商住区建造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该项目位于东莞市厚街镇环冈村、大迳村。

项目总占地面积 276680.291m²，总建筑面积为 163196.583m²，容积率为 0.45，计容建筑面积 124502.212m²，不计容积建筑面积 38694.371m²，绿地率 35.484%，绿地面积 98177.933m²；规划总户数 402 户；居住人数 1608 人。最高建筑总高度 10.4m。项目功能为住宅，不引进会所、餐饮等商业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建设单位委托安徽中环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东莞海逸豪庭 D2 期住宅发展项目（御峰）（D2c）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经原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厚街分局做出了环保审查批复意见，批文号为“东环建（2018）5161 号”。

本项目 2020 年 8 月 12 日《东莞海逸豪庭 D2 期住宅发展项目（御峰）（D2c）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厚街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 441900-2020-159-L。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89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0.3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内的建筑情况见表 1：

表1 本次验收项目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	单位	指标	
用地面积	m ²	276680.291	
总建筑面积	m ²	163196.583	
总计容建筑面积	m ²	124502.212	
其中	住宅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m ²	113980.310
	住宅地下计容建筑面积	m ²	10521.902
	住宅总计容建筑面积	m ²	124024.522
	其它面积	m ²	477.69
总地下不计入容积率面积	m ²	38694.371	
总地下建筑面积	m ²	49216.273	
容积率	%	0.45	
地上建筑容积率	%	0.412	
总占地面积	m ²	54969.649	
绿地率	%	35.484	
建筑密度	%	19.868	
机动车总泊车位	辆	860	
总户数	套	402	
居住人口	人	1608	
90平方以下住宅套型面积	m ²	0	
90平方以上住宅套型面积	m ²	112801.545	
最大层	层	3	
最大建筑高度	m	10.4	

表2 配套公建指标一览表

项目	单位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公厕	m ²	43.89	43.89
1号配电房	m ²	126.7	126.7
2号配电房	m ²	126.7	126.7
3号配电房	m ²	133.09	133.09
1号设备房	m ²	47.31	47.31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审批规模内容一致，无超出审批范围的建设，且建设过程中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放至市政管网，进入东莞市厚街沙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东引运河。

(二) 废气

项目排放废气主要来源有：居民厨房烹饪过程向大气中排放的居民油烟废气、机动车尾气。

(1) 住宅厨房油烟：项目居民厨房采用天然气为燃料，在食品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油烟废气，其中的污染物主要为油烟，每家每户均安装家庭式抽油烟机，排放时通过住户专用油烟烟道将油烟引至顶楼天面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机动车尾气：项目地面停车场汽车进出时产生的尾气属于无组织排放，主要通过管理措施加以控制，汽车在停放时应关闭发动机，进出时限速、稳速行驶，只要管理得当，可以有效的减少居民小区内汽车尾气的排放，减轻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 噪声

项目已对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并选用低噪声设备，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边界噪声已达到环评批复要求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日常生活垃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项目内不设置垃圾收集站，垃圾收集直接依托一区工程内的收集站，项目每栋设有垃圾桶，由专人每日收集，每日将袋装的垃圾清理至一区的垃圾收集站暂存（不设垃圾压缩），在每天收集完小区的垃圾后及时清运，不隔夜堆放。一区工程内的垃圾收集站每天及时清运，在垃圾收集、转运过程中杜绝恶臭污染无泄漏，制定合理运输路线，定期对垃圾收集站进行除臭、除虫处理，不会对居民产生明显影响。

(五) 环境风险

项目通过设置和维护好小区边界围墙或挡土墙。在小区边界沿线（外侧位置较低地带，从项目地势看，主要为东南角）设置牢固的永久性混凝土挡土墙，回填土方，抬高小区边界标高，并布设雨污水管网，形成雨水与横岗水库的物理隔断措施，控制小区全部雨水有序收集；在边界外围地势较高或平坦地段设置围墙，避免外界雨水流入项目内。

在发生消防事故、生活污水泄漏时，通过现有的截流井和截流暗管进行截流事故废水，通过现有球会初期雨水截流管收集引入扩容后的海逸高尔夫球场 1#初期雨水收集池（7300m³）暂存，待事故结束后，再通过现有排水泵站泵入市政污水检查

井 WF04，进入湖景大道市政污水管，引入东莞市厚街沙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进入横岗水库。

初期雨水通过现有的截流井和截流暗管进行截流，通过现有球会初期雨水截流管收集引入扩容后的海逸高尔夫球场 1#初期雨水收集池（7300m³）暂存，随后再通过现有排水泵站泵入市政污水检查井 WF04，进入湖景大道市政污水管，引入东莞市厚街沙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进入横岗水库。后期雨水按照现有排水方式，分别经区域内雨污水管网、现有河涌或 A、B、C 湖，排入横岗水库作为水库的补给水。

经过以上措施，能有效防止项目产生的废水对横岗水库造成影响。

（六）其他环境保护要求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间严格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执行《东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和《东莞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规定》等有关规定。施工期间没有发生环保投诉事件，各项环保措施及设施基本按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由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生活污水的监测结果可知，生活污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废气

项目排放废气主要来源有：居民厨房烹饪过程向大气中排放的居民油烟废气、机动车尾气。居民厨房油烟废气经家庭式抽油烟机处理后通过住户专用油烟管道将油烟引至顶楼天面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机动车尾气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3）噪声

项目由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噪声进行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



收集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所在地不在自然保护区等特殊保护区范围内，项目所在地为商住用地，没有占用基本农业用地和林地，符合东莞市城市建设和环境功能区规划的要求，且具有水、电等供应有保障，交通便利等条件。项目周围没有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带等，选址基本合理。项目已经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对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予以落实、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保证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成员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检查提出如下验收结论：鉴于项目基本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的要求，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标准，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根据环评要求，落实“三废治理”费用，项目实施后应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制度执行；加强管理，实施清洁生产，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做好防范措施，防止废水、废气、噪声扰民，一旦出现相关投诉，项目应立即停止生产并协调处理相关投诉，采取有效措施；今后若项目内容、规模等发生变化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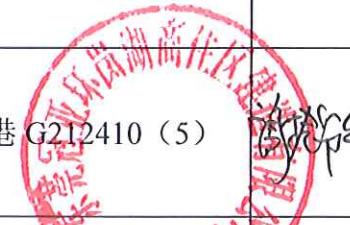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附件“验收小组会议签到表”。



东莞海逸豪庭 D2 期住宅发展项目（御峰）(D2c)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及签名

代表单位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建设单位	东莞冠亚环岗湖商住区建造有限公司	谢锦华	经理	13509001805	香港 G212410 (5)	
施工单位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黄卫东	项目经理	13502997808	440505196809250038	
验收监测单位	东莞市三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卢艳辉	工程师	13040837543	432524198309136114	
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绿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李俊	经理	13925782737	430111198303232126	